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ngdao Port International Co., Ltd.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98)

經修訂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提述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4日之2019年度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其中載列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股東批准的決議案之詳情。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6日之通函(「通函」)，其中載列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股東批准的經修訂決議案之詳情。

向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現載列於經修訂的通告如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修訂通告股東週年大會按原計劃於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山東省青島市市北區商河路3號宏宇酒店多功能廳舉行，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作為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向董事會授予一般性授權以發行A股及H股
2. 審議及批准向董事會授予一般性授權以發行境內外債券類融資工具
3. 審議及批准修改公司章程
4. 審議及批准修改股東大會議事規則
5. 審議及批准修改董事會議事規則

6. 審議及批准修改監事會議事規則

作為普通決議案

7.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9年年度報告
8. 審議及批准2019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9. 審議及批准2019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10.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9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1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9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1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董事2019年度薪酬
1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監事2019年度薪酬
14. 審議及批准續聘本公司2020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15. 審議及批准選舉夏希亮先生為本公司的非職工代表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與夏希亮先生簽署相關服務協議，並根據監事會建議決定其薪酬
1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變更及終止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
17. 審議及批准修改獨立董事工作制度
18. 審議及批准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19. 審議及批准：
 - (19.01) 選舉賈福寧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與賈福寧先生簽署相關服務協議，並根據董事會建議決定其薪酬

- (19.02) 選舉王新澤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與王新澤先生簽署相關服務協議，並根據董事會建議決定其薪酬
- (19.03) 選舉蘇建光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與蘇建光先生簽署相關服務協議，並根據董事會建議決定其薪酬
- (19.04) 選舉王軍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與王軍先生簽署相關服務協議，並根據董事會建議決定其薪酬
- (19.05) 選舉馮波鳴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與馮波鳴先生簽署相關服務協議，並根據董事會建議決定其薪酬

除審議上述19項議案外，股東週年大會還將聽取2019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報告，該報告無需表決。

承董事會命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奉利

中國 • 青島，2020年5月26日

附註：

1. 暫停辦理H股登記及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

為釐定H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本公司於2020年5月11日（星期一）至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進行任何H股過戶。凡於2020年5月11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之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於2020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H股股票證書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累積投票制

根據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股東大會就選舉董事、監事進行表決時，應當採用累積投票制。就第19項決議案，將採用累積投票制。

累積投票制是指股東大會選舉董事或者監事時，每一有表決權的股份享有與擬選出的董事、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可以自由地在董事、監事候選人之間分配其表決權，既可分散投於多人，也可集中投於一人，按照董事、監事候選人得票多少的順序，從前往後根據擬選出的董事、監事人數，由得票較多者當選。在累積投票制下，獨立非執行董事應當與董事會其他成員分別選舉。股東週年大會董事候選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監事候選人選舉作為議案組分別進行編號。股東應針對各議案組下每位候選人進行投票。申報股數代表選舉票數。對於每個議案組，股東每持有一股即擁有與該議案組下應選董事或監事人數相等的投票總數。

3.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委任代表文件必須採用書面形式並由H股股東或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H股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H股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代表委任表格的授權書或任何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於2020年4月24日派發的原代表委任表格被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已於2020年5月26日派發）所取代。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即2020年6月9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連同授權書或任何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後，H股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4. 回執

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向股東派發的股東週年大會回執仍然有效並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

5. 本公司的聯絡資料

聯絡地址： 中國山東省青島市市北區港寰路58號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郵編： 266011
聯絡人： 孫洪梅
聯絡電話： (86 532) 8298 2133
聯絡傳真： (86 532) 8282 2878

6.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的程序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7. 其他事項

股東（親身或通過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交通及食宿費用須自理。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奉利先生及王芙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燕女士、蔣敏先生及黎國浩先生。